

附件2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调查处置环境污染事故，为环保事业发展提供信息服务。组织实施全市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工作（核与辐射污染事故除外），编制市级环境应急预案并指导督促全市制定相应环境应急预案，组织实施环境应急响应及处置污染事故造成的危害，组织全市环境污染事故的预测和预警工作 收集、报告、通报、发布环境污染和预警信息。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的调查、处理、评估和报告 组织修复和重建被污染事故破坏的生态环境 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及开展应急人员培训等。

组织全市环境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智慧环保环境信息化建设规划和方案保网站建设、管理、发布和维护。负责全市环境信息人员培训 保障环境信息与网络安全。 ，并组织实施 。负责智慧环保相关环境信息网络、硬件设施的建设、运行、维护、管理 组织开展智慧环保相关环境信息应用软件系统的开发。负责系统运行、维护、管理。负责全市环境信息人员培训 保障环境信息与网络安全。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无

##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一部分 环境应急工作

#### 1、市级物资储备库投入使用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号）有关加强风险防控与应急管理的要求，全面提升我市环境安全保障能力，我中心积极筹备建设南通市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和南通市环境应急管理培训中心开发区基地（以下简称“储备库”），先后赴上海、南京、无锡、苏州、泰州等地学习调研，综合各地的优点，形成了我市物资库建设及运维方案。该项目于今年5月21日通过验收。

## 2、开展年度环境应急演练

我中心将与县（市）相关部门联合举办2018年南通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此次演练将涉及消防、安监、公安、气象等多个部门，并邀请媒体记者全程跟踪报道。我中心还多次参加安监、消防等部门主办的联合演练。

3、环境安全达标建设“八查八改”工作提前完成省定目标。今年纳入“八查八改”的企业共356家，每月上报工作进度，及时沟通，挨家过堂，查找问题，落实整改，扎实推进。截至目前，已完成现场核查294家，完成率82.6%，超额完成省定年度70%的工作任务。通过开展“八查八改”工作，2017年我市突发环境事件较2016年下降了20%，2018年至今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4、沿江8km环境风险源排查工作全面完成。高效完成全市沿江8km范围内环境风险企业、污水处理厂等共459家，其中0-1km（含）范围143家，1-8km范围316家的调查工作。

5、全市环境风险源库实行动态管理。在2017年595家基础上，2018年由于企业关、停、并、转，及新增部分风险企业，南通市环境风险企业总数增加到623家，已全部录入省环保厅风险源数据库，超额完成省定70%的目标。

6、市级区域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完成。我中心委托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我市区域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目前已完成初稿，预计11月底进行专家评审。

7、夯实我市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工作。我市积极组织完成全市涉危涉重企业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目前已备案664家，备案率92.6%，已在省应急管理平台进行电子备案510家，电子化备案率71.2%，接下来将加快推进企业电子化备案，确保完成省厅年度工作计划。

8、完善我市环境应急专家库和应急救援队伍。我中心制定了《南通市环境应急专家库管理办法》，在全市范围内遴选了64名专家，专业覆盖应急管理、环境工程、环境科学、环境监测、化学化工等领域。

为进一步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组建了共14支应急救援队伍，应急队伍为社会代运营，接受统一调度，能根据当地风险源分布特点和事故多发类型等情况及时开展救援。

9、组织开展企业环境应急管理人员在线培训工作。我中心组织14家市重点风险企业参与“江苏省企业环境应急管理人员在线培训系统”试运行，培训内容主要包括风险防范、应急响应与处置、事故调查及损坏评估恢复等环境应急管理内容及相关法律法规解读。

## 第二部分 环境信息工作

1、做好环保网站信息发布及信息公开工作。2018年初按照市大数据管理局统一部署，完成了南通市环保局网站集约化改版设计及旧版网站数据迁移，于2018年4月新版网站顺利切换上线运行。为全市各县（市）区环保局网站信息员开通了信息发布权限并进行了操作培训，全市各县（市）区环保局信息发布保持正常稳定。截止至12月，南通市环保局网站各栏目累计共发布信息约1978篇，其中政务动态信息发布580篇。环保政务微博发布222篇，本单位还积极配合局办公室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受理网上信息公开申请47件并均

已及时回复。

2、完成智慧环保项目建设并投入试运行。2018年组织完成了智慧环保展区设备安装、系统调试，配合做好环境教育馆消防验收整改工作。智慧环保系统及展区已于6月投入试运行。7月向市财政局领导现场汇报演示智慧环保项目建设情况，9月向市大数据管理局领导现场汇报演示智慧环保等信息化项目建设情况。11月10日环境教育馆开馆，本单位及智慧环保项目组技术人员认真做好各项技术保障工作，并为前来参加开馆仪式的生态环境部和省生态环境厅等各级领导汇报演示。11月为全省环保宣教现场会、全省沿江八市环境应急会议的与会人员做好讲解演示。

3、做好各类环保业务信息系统技术支持。2018年，本单位积极做好局行政处罚系统、12369环保热线、环保信访系统、市政务服务“一张网”系统、监察执法绩效系统、机动车排气监管系统、环保信用评级系统、政务协同公文系统、环保“四群双评”网上评议系统等环保业务系统的技术支持和管理维护工作，共解决各处室单位用户的系统使用问题约200余次。

4、做好省环保专网维护及视频会议技术保障。2018年，本单位积极做好省环保专网本地运维，确保了全市各县（市）区环保局正常稳定连接专网。保障省-市视频会议南通分会场音视频系统稳定运行，9月起环境教育馆视频会议室正式启用且运行正常，全年共收看了41次省厅视频会议，收视效果稳定良好。

## 第二部分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478.99 (348.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0.04万元，增长27.1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二、

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其中：

(一) 收入总计478.99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478.99 (348.95)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130.04万元，增长27.1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二、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

(二) 支出总计 478.99万元。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 441.53 (327.04)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环境保护管理活动所发

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14.49万元，增长25.93%。主要原因是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37.46（21.9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长15.5万元，增加41.38%。主要原因1.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根据。2.本年度按照市公积金管理中心（通金管规【2017】2号）文件执行上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本年收入合计478.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8.9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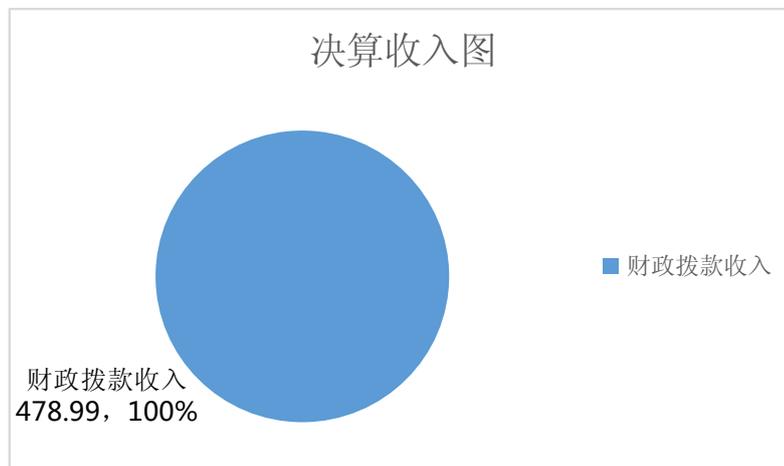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本年支出合计 478.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4.86万元，占46.94 %；项目支出 254.13万元，占53.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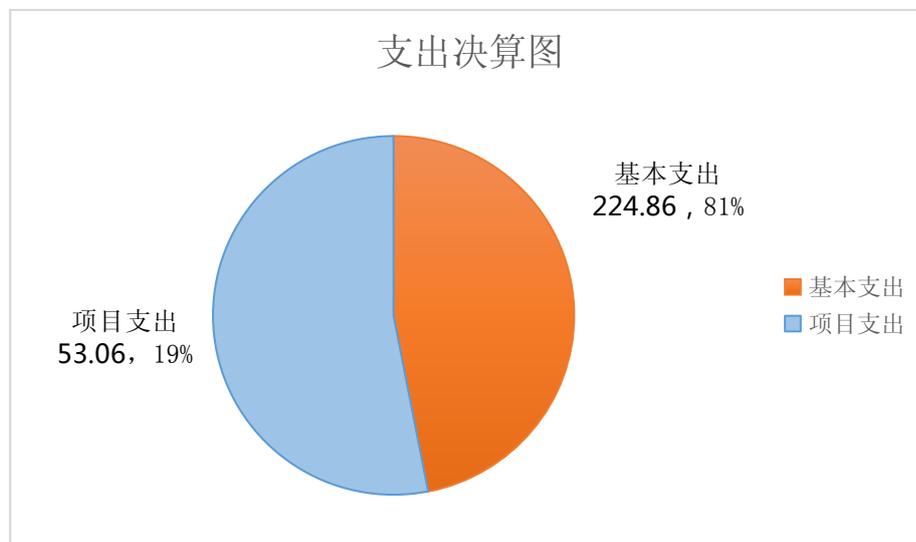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478.99(348.95)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30.04万元，增长27.1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二、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环境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478.99(348.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0.04万元，增长27.1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二、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24.34万元，支出决算为478.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年中下达；年中追加调资结算、增人增资等。其中：

####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8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法人绩效奖励2.02万元和编制全市区域风险评估费12.8万元。

2. 环境监测与监察（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6.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环境指挥中心运维费22.05万元和应急物资储备费用94.5万元。

3. 污染减排（项）。年初预算为298.6万元，支出决算为28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中央省市厉行节约精神，减少了基本支出的费用。

4. 能源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南通市环保局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经费。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8.0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按照市公积金管理中心（通金管规【2017】2号）文件执行上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66万元，支出决算为1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9.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根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4.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03.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其它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二）公用经费21.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

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8.99(348.9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0.04万元，增长27.1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通房发[2017]194号文提租补贴比例提高，增加提租补贴费用；二、2018年度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安排项目较2017年度增加。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24.34万元，支出决算为478.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市级生态建设专项资金年中下达；年中追加调资结算。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4.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03.7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其它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二）公用经费21.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92.72%；公务接待费支出0.5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2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7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7（5.78）万元，完成预算的72.16%，比上年决算增加1.22万元，主要原因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节约车辆运维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汽车保险、汽油费、过路费、维修费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0.55（0.1）万元，完成预算的52.88%，比上年决算增加0.45万元，主要原因为上级督查的频次增加；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中央省市厉行节约精神，减少接待费用。其中：国内公务接待0.55万元，接待5批次70人次。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0.72（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8.95%，比上年决算增加0.06万元，主要原因为增加了工作调度会的频次；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中内省市厉行节约精神，节约会议费用。2018年度全年召开2个，参加会议150人次。主要为召开应急会议。

南通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0万元。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万元，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3.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0.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3.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